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司局函件

人社职司便函〔2019〕2号

关于在全国技工院校开展2019年 春季学期开学第一课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局）：

为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以及《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技工教育“十三五”规划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121号）有关要求，通过学习高技能人才和世界技能大赛获奖选手先进事迹，引导广大技工院校学生践行工匠精神，潜心钻研技能，勇攀技能高峰，决定在全国技工院校开展2019年春季学期开学第一课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内容

在全国技工院校组织开展以学习高技能人才和世界技能大赛获奖选手先进事迹为主题的开学第一课活动，弘扬工匠精神，学习技能榜样，引导新时代技工院校学生增强技能成才的信心，激

励学生钻研技术、掌握技能，为祖国培养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劳动者。

二、活动形式

（一）集中开展开学第一课活动。在开学第一周，学校领导以“学习高技能人才和世界技能大赛获奖选手先进事迹，弘扬劳动精神”为主题，以弘扬工匠精神为目的，亲自为本校师生讲授开学第一课。

（二）组织学习高技能人才和世界技能大赛获奖选手先进事迹。邀请历届世界技能大赛获奖选手、本地区知名的劳动模范、能工巧匠和本校优秀毕业生等，举办以工匠精神为主题的讲座。组织学生观看我部与中央电视台联合推出的《中国大能手》节目录像、世界技能大赛视频教学片，以及“世赛中国”巡回宣讲视频。

（三）广泛开展宣传教育活动。以我部组织开发的高技能人才、世界技能大赛、工匠精神相关读物和宣传画等为载体，通过主题班会、主题演讲、主题摄影等方式，开展宣传教育。利用校园网、校园广播、校刊校报、校园橱窗等广泛宣传，教育引导學生崇尚劳动、尊重劳动，弘扬“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时代风尚。

三、有关要求

（一）各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及时将本通知下发到各技工院校，做好开学第一课的组织和准备工作，确保活动效果。

(二) 各技工院校要精心筹备和认真实施开学第一课活动，使用我部组织编写的《新时代大国工匠》(宣传画)《新时代 新技能 新梦想——世界技能大赛先进事迹巡回报告会活动演讲集》《宋彪的故事——世界技能大赛“阿尔伯特·维达”奖中国首位获奖者纪实》《荣耀阿布扎比——第44届世界技能大赛奖牌背后的故事》《技能成就梦想》，以及《工匠精神读本》《工匠精神教育活动课手册》《沧桑巨变——中国技工教育发展历程》等有关读物和宣传画。

(三) 各地、各技工院校要充分利用网络、电视、广播、报刊、微博、微信等媒体，广泛宣传报道开学第一课活动开展情况，扩大社会影响力。各地活动开展情况请及时报我司。

联系人：丁 群

联系电话：(010) 84207452

传 真：(010) 84208452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职业技能建设司

2019年1月3日